

证券代码：871245

证券简称：威博液压

公告编号：2024-042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9日以电话、微信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宋雨亭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4)。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

式准则第 54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期报告》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对《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业务）团队的稳定性，吸引与留住优秀人才，保证业务长期稳健发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拟提名徐有稳等 25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了《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董事会拟定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4-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4-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实施的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公司拟与激励对象签署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拟吸收合并暨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淮安威尔液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液压”）、江苏恒明流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明流体”），吸收合并完成后，威尔液压、恒明流体将予以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吸收合并暨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1 日